

苏州固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州固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 2025 年 4 月 18 日以电话、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并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下午在苏州高新区通安镇华金路 200 号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并形成决议。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7 名，实到董事 7 名，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吴炫皜先生主持。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苏州固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与会董事审议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董事会认为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地反应了公司的生产经营状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苏州固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19）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供投资者查阅。

二、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签署厂房租赁合同补充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董事会认为：本次关联交易事项系关联方生产经营需要，交易定价以市场公允价格为依据，不存在损害公司、子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同意本次关联交易。

关联董事吴炆皜先生、吴念博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苏州固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签署厂房租赁合同补充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0）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供投资者查阅。

特此公告。

苏州固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九日